

证券代码：000908

证券简称：*ST 景峰

公告编号：2025-014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1、公司已进入预重整程序，公司能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存在不确定性。鉴于上市公司重整申请审查流程较为复杂，本次重整申请能否被受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石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药集团”）虽已缴纳尽调保证金并提交预重整投资方案中选为预重整投资人，但重整事项仍面临多重不确定性，包括但不限于重整方案的最终确定、权益调整安排、重整投资款项支付、股价及重整投资成本、重整投资人内部审议程序、司法审查程序、债权人会议审议结果及股东大会审议结果等。因此，石药集团最终能否参与重整并执行完毕重整计划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自 2024 年 5 月 6 日起，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和其他风险警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定意见涉及事项的影响已消除；2023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审计报告部分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的影响已消除，保留意见涉及的“持续经营能力重大不确定性”事项的影响暂未消除。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并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初步沟通，公司预计 2024 年期末净资产为正，预计 2024 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预计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以下简称“扣除后的营业收入”）高于 3 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1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4 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5-003）。因此，公司 2024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仍存在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风险，公司股票存在 2024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4、鉴于重整流程较长，公司完成重整的时间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如在重整过程中，公司触及退市标准，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5、公司总裁杨栋先生和财务负责人马学红女士均是基于自愿原则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石药集团无法通过上述 2 名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形成控制。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 景峰，证券代码：000908）于 2025 年 3 月 17 日、18 日、19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 15.49%，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情况进行了核查，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经向公司管理层、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4、公司在关注、核实过程中未发现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 5、公司不存在导致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未披露事项。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审慎决策、理性投资，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近期，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发生较大波动，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3、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风险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并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初步沟通，公司预计 2024 年期末净资产为正，预计 2024 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预计扣除后的营业收入高于 3 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1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4 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5-00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应修正《2024 年度业绩预告》的情况。

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度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同时，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报告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显示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截至本公告披露日，2023 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涉及“持续经营能力重大不确定性”事项的影响暂未消除。

4、公司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

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期末净资产为负值，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情况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股票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股票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5、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定意见和财务会计报告审计报告部分保留意见所涉事项的影响消除情况

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定意见涉及事项的影响已消除；2023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审计报告部分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的影响已消除，保留意见涉及的“持续经营能力重大不确定性”事项的影响暂未消除。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年12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6、破产重整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风险

(1) 公司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已进入预重整程序，公司能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存在不确定性。鉴于上市公司重整申请审查流程较为复杂，本次重整申请是否被受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 破产重整事项能否顺利实施完毕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如法院裁定受理对公司的重整申请，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法院裁定受理重整申请后，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将对公司股票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如果公司顺利实施重整并执行完毕重整计划，将有利于改善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推动公司回归可持续发展轨道。

如果本次破产重整事项未被人民法院受理并且债务问题未能形成妥善的解决方案，公司的基本面将可能存在进一步下滑的风险。若重整失败，公司将存在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石药集团虽已缴纳尽调保证金并提交预重整投资方案中选为预重整投资人，但重整事项仍面临多重不确定性，包括但不限于重整方案的最终确定、权益调整安排、重整投资款项支付、股价及重整投资成本、重整投资人内部审议程序、司法审查程序、债权人会议审议结果及股东大会审议结果等。因此，石药集团最终能否参与重整并执行完毕重整计划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公司总裁杨栋先生和财务负责人马学红女士均是基于自愿原则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石药集团无法通过上述2名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形成控制。

7、公司股票存在被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如果法院裁定受理申请人提出的重整申请，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8、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公司股票于 2024 年 5 月 6 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修订）》第 9.3.12 条的规定，公司 2024 年度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股票将被深交所决定终止上市：

（1）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 3 亿元。

（2）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3）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4）追溯重述后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 3 亿元；或者追溯重述后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5）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6）未按照规定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因实施完成破产重整、重组上市或者重大资产重组按照有关规定无法披露的除外。

（7）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准确、完整的年度报告。

（8）虽符合第 9.3.8 条的规定，但未在规定期限内向深交所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

（9）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申请未被深交所审核同意。

（10）深交所认定的其他情形。

若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出现上述情形之一的，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9、债券到期未清偿

根据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与“16 景峰 01”债券持有人达成的展期方案，公司应于 2024 年 7 月 1 日支付“16 景峰 01”的本息，本金为 2.95 亿元。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未能清偿“16 景峰 01”的到期本息。公司已与“16 景峰 01”持有人中的 5 家基金管理人代表签署了《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债务豁免协议》。5 家基金管理人代表了 9 只证券投资基金，累计豁免其所持有的公司“16 景峰 01”债券本金共计 1.1 亿元，以及其所持“16 景峰 01”债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除本金外应收未收的全部费用。本次豁免后，公司尚未清

偿“16景峰01”的剩余本金为1.85亿元。

鉴于上述事项存在不确定性及可能存在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是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选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0日